

廊坊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
廊水治领办〔2019〕327号

廊坊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 2019 年 11 月份全市主要河流断面水质及 生态补偿金扣缴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、廊坊开发区管委会：

根据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廊坊市河流断面水质生态补偿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廊政办字〔2018〕21号）要求，结合生态环境部公布的廊坊市 2019 年 11 月国控河流断面监测数据和第三方监测公司出具的 2019 年 11 月市控河流断面监测数据报告，对全市生态补偿金扣缴情况进行了统计汇总，具体情况通报如下：

2019 年 11 月份，全市 16 个考核断面 COD、氨氮、总磷监测结果均达标，不扣缴生态补偿金。

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廊坊开发区考核断面 COD 水质及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

三河市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大厂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香河县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开发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广阳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安次区 2 个考核断面，2 个达标；
永清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固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霸州市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文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大城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。
无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。

二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廊坊开发区考核断面氨氮水质及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

三河市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大厂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香河县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开发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广阳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安次区 2 个考核断面，2 个达标；
永清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固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霸州市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文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大城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。

无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。

三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廊坊开发区考核断面总磷水质及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

三河市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
大厂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香河县 3 个考核断面，3 个达标；

开发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广阳区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安次区 2 个考核断面，2 个达标；

永清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固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霸州市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文安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；

大城县 1 个考核断面，达标。

无扣缴生态补偿金情况。

附表：2019 年 11 月廊坊市河流断面监测数据及生态补偿金扣缴情况统计表

廊坊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12 月 12 日



林安，面...
...
... (四) 市) 县各，三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...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

廊坊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12月12日印发

附件

2019年11月廊坊市河流断面监测数据及生态补偿金扣缴情况统计表

所在县(市、区)	河流名称	断面名称	COD				氨氮				总磷				扣缴金额	总计
			水质目标	监测结果	超标倍数	扣缴金额	水质目标	监测结果	超标倍数	扣缴金额	水质目标	监测结果	超标倍数	扣缴金额		
三河市	洵河	三河东大桥	40	21	0	0	2	0.07	0	0	0.4	0.06	0	0	0	0
	红娘港一支	夏口闸	40	22	0	0	2	1.22	0	0	0.4	0.21	0	0	0	
	尹家沟	福喜路桥	45	22	0	0	3	1.05	0	0	1	0.37	0	0	0	
大厂县	鲍邱河	后丞相桥	40	26	0	0	4	1.78	0	0	0.6	0.27	0	0	0	
香河县	小友袋排干	小友袋汇入北运河口	40	17	0	0	4	0.57	0	0	0.4	0.27	0	0	0	0
	北运河	土门楼	40	27	0	0	4	0.19	0	0	0.4	0.14	0	0	0	
	潮白河	大套桥	40	33	0	0	2	0.07	0	0	0.4	0.12	0	0	0	
开发区	南营排干	南营排干汇入凤河口	45	22	0	0	3	1.15	0	0	0.6	0.20	0	0	0	
广阳区	八干渠	大南旺	40	20	0	0	2	0.58	0	0	0.4	0.27	0	0	0	
安次区	老龙河	落袋桥	40	23	0	0	4	0.56	0	0	1	0.26	0	0	0	
	龙河	大王务	40	14	0	0	2	0.18	0	0	0.4	0.04	0	0	0	
永清县	永金渠	北孟	45	17	0	0	3	0.09	0	0	0.5	0.06	0	0	0	
固安县	引清东干渠	固清界沟	40	20	0	0	3	0.95	0	0	0.5	0.15	0	0	0	
霸州市	石沟干渠	石沟扬水站	40	37	0	0	2	1.24	0	0	0.4	0.23	0	0	0	
文安县	大清河	台头	40	39	0	0	2	0.42	0	0	0.4	0.13	0	0	0	
大城县	子牙河	小河闸	50	27	0	0	8.5	0.66	0	0	0.6	0.11	0	0	0	
总计																0

注：监测数据单位为mg/L，扣缴金额单位为万元。